

中國哲學史資料簡編





2 019 5529 6



# 中國哲學史資料簡編

宋元明部分

中國科學院哲學研究所中國哲學史組  
北京大學哲學系中國哲學史教研室 編

中華書局

## 中國哲學史資料簡編 宋元明部分

中國科學院哲學研究所中國哲學史組編  
北京大學哲學系中國哲學史教研室

\*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人民路36號)

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裝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

787×1092 毫米 1/32·印張: 10 1/4 字數 196,000 字

1968年2月第1版

1972年5月北京第6次印刷

印數: 47,401—247,400冊 定價 0.65 元

統一書號 2018·85

## 出版說明

偉大領袖毛主席在談到高級幹部讀馬、列著作的問題時，提倡要讀幾本哲學史。中國科學院哲學研究所中國哲學史組和北京大學哲學系中國哲學史教研室過去合編的《中國歷代哲學文選》，曾於一九六二年由我局出版。這套資料共四個分冊：（一）先秦部分；（二）兩漢——隋唐部分；（三）宋元明部分；（四）清代近代部分。每一部分都是選擇當時較有代表性的哲學家、思想家的重要著作，或全選，或節錄，以能反映其主要思想觀點爲限。對每個原著者的生平、著作和主要思想，都作了簡要的介紹。對原著中比較難懂的字句，都作了簡明的注釋，兩漢以前的作品還都譯成了現代漢語。這套資料，對讀者閱讀、瞭解中國哲學史的大致情況，還是有幫助的。現在我們將這套資料更名爲《中國哲學史資料簡編》重印發行，以滿足當前工農兵和幹部學習中國哲學史的參考需要。

這次重印，我們除對個別地方作了改正，並統一了體例外，其他都沒有改動。

由於這套資料是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前編輯出版的，在原著的選錄和注釋方面，有不盡完善之處。特別是對原著者哲學思想的分析、評價以及對中國哲學史的一些問題的看法方面，也有不够恰當的地方，有些問題學術界還有爭論。我們希望讀者能進一步予以探討，並提出寶貴的意見。

一九七二年五月

# 目錄

出版說明

## 宋元明部分

李 觀

平土書序

原 文

潛書十五篇

邵 雍

觀物內篇

觀物外篇

周敦頤	二九
太極圖說	三四
通書	三六
張載	三九
正蒙太和篇	四七
正蒙參兩篇	五八
正蒙神化篇	六一
正蒙動物篇	六六
正蒙乾稱篇	六九
西銘	七六
王安石	八一
洪範傳	八六

禮樂論	九五
道德經注	一〇四
老子	一一二
太古	一一四
答曾子固書	一一四
程顥	一二七
答橫渠先生定性書	一二三
語錄	一二六
程頤	一三〇
語錄	一三八
朱熹	一四四
大學章句序	一四九



補大學格物致知傳……………一五一

述程子論格物……………一五二

朱子語類……………一五四

陸九淵……………一六一

雜說……………一六五

語錄下……………一六六

陳亮……………一七四

上孝宗皇帝第一書……………一八一

甲辰答朱元晦書……………一九八

葉適……………二〇九

財計上……………二二三

習學記言……………二二六

鄧 牧	二二〇
君 道	二二四
吏 道	二二七
羅欽順	二二九
困知記	二三五
答歐陽少司成崇一	二四三
王守仁	二四七
傳習錄上	二五三
傳習錄中	二五七
傳習錄下	二六〇
王廷相	二六四

慎言·····	二七一
雅述·····	二七五
石龍書院學辯·····	二八一
王良·····	二八四
語錄·····	二八八
答問補遺·····	二九二
明哲保身論·····	二九五
李贊·····	二九八
答鄧石陽·····	三〇五
答耿中丞·····	三〇九
夫婦論·····	三一〇
藏書世紀列傳總目前論·····	三二二

# 李 觀

李觀，字泰伯，宋建昌軍南城人，生於真宗大中祥符二年（一〇〇九年），死於仁宗嘉祐四年（一〇五九年）。家貧好學，以教學爲生，從學者常數十百人，被稱爲盱江先生。仁宗皇祐二年（一〇五〇年），以范仲淹薦爲太學助教，後爲直講。著有盱江文集（或稱直講李先生文集）。事迹詳宋史卷四三二儒林傳及附見宋元學案卷三高平學案。這裏選錄了平土書序、原文及潛書十五篇。

李觀的哲學思想，有不少唯物主義的因素。這些因素，主要表現在他的易論和禮論等論著中。在易論中，表述了他對易理的看法。他再三說他寫的易論，是根據王弼的注「以解義」，目的在「急乎天下國家之用」，是要使「人事修而王道明」。因此他對當時廣泛流行的「釋人事而責天道」的劉牧易數鉤隱圖，認爲是「傀異」、「誕謾」、「貽誤學者」，不得不加以刪訂。他從平凡實際的人事解釋易義，拋棄象數迷信的邪說，對於「挾左道以亂政」和「假於鬼神時日卜筮以疑衆」的「非史非巫、言稱運命」的人，主張予以嚴禁（參見文集卷四刪定易圖序論六）。他認爲五行萬物之所以生，是由於陰

陽二氣之會合。他說：「夫物以陰陽二氣之會而後有象，象而後有形，……天降陽，地出陰，陰陽合而生五行，此理甚明白。」（文集卷四刪定易圖序論）這就肯定了世界的物質性。同時，他也接觸到了事物發展變化的問題。他說：「常者，道之紀也；道不以權，弗能濟矣。是故權者，反常者也。事變矣，勢異矣，而一本於常，猶膠柱而鼓瑟也。」（文集卷三易論八）又說：「排患解紛，量時制宜，事出一切，愈不可常也。」（同上）他看到了「常」和「權」的對立，也就是常住性和變動性的對立，所以要反對膠柱鼓瑟，主張量時制宜。

在禮論七篇中，李觀對於「禮」的起源及其內容作了一些與神祕主義相反的解釋。他說：「夫禮之初，順人之性欲而爲之節文者也。」認爲禮不過是根據人類的性欲出發而產生的節文，這是對荀子「禮以順人心爲本」（荀子大略篇）的思想的發揮。又說：「飲食，衣服，宮室，器皿，夫婦，父子，長幼，君臣，上下，師友，賓客，死喪，祭祀，禮之本也。曰樂，曰政，曰刑，禮之支也。而刑者，又政之屬矣。曰仁，曰義，曰智，曰信，禮之別名也。是七者蓋皆禮矣。」他還認爲禮是人類社會生活的產物，是關於人類社會生活秩序和社會關係的規定。同時，禮也包括與此相聯系的政治、法律、音樂以及道德等，與上層統治階級把禮當做絕對教條的傳統看法不同。另外，他在禮論第六裏還公

開提出「庶人喪祭皆有禮」，來駁斥「禮不下庶人」的傳統偏見，認為所謂「禮不下庶人」是「述曲禮者之妄」。這種對傳統觀念的大膽攻擊，顯然是代表了當時庶族地主階級要求提高政治社會地位而發出的呼聲。

在社會政治思想方面，李觀和王安石一樣，提出了許多改良主義的主張。王安石說：「李泰伯……某與納焉」（臨川文集卷七七答王景山書），可見他和王安石有交遊。他比王安石大十一歲，又同是江西人。他的學生鄧閔甫並且參加過王安石的變法。他們在思想上有某些共同點是可能的。

李觀的著作中，很多涉及了政治、經濟、社會等實際問題。他主張正視人民的「利」和「欲」。在原文篇裏，說「人非利不生」，「欲者人之情」。如果以為人們不可以講利欲，就等於「賊人之性，反人之情」。因此，他認為孟子說的「王何必曰利」的話，未免偏激。他說，合乎「仁義」而不「利」的事情，實際上是不存在的。這樣，他就把「仁義」和「利欲」密切地結合起來了。

此外，他的常語，主要是批判孟子的著作。在王霸論上，他也不贊成孟子的見解。他認為王道和霸道的區別，並不在於一個純粹一個駁雜，霸道也有可取，不可看輕。漢唐也是王道，不能稱為霸道。

在平土書序和潛書裏，他主張平均土地，恢復周禮的井田制。他認為「生民之道食爲大」；天下沒有不耕的田，而耕田的人卻不免於飢餓，原因在於土地不爲耕者所有，所以結果是富家多財富而傭耕的男女受飢寒。

在富國篇第六和第五裏，他也是從經濟的觀點出發來看問題的。前者對穀價貴賤的理論闡述得極爲詳盡透徹，對於在大商富賈重利盤剝下的農民表示了一定程度的同情，是上承管子輕重諸篇下開王安石青苗諸法的一篇極有價值的經濟論著。後者主要反對佛教和道教，贊同韓愈原道篇所提出的「民不出粟米麻絲以事其上則誅」的意見，要把和尚道士都改造爲農業生產者，以實現其「人無遺力，地無遺利，一手一足無不耕，一步一畝無不稼」（國用篇第四）和「能其事而後可以食；無事而食，是衆之殃，政之害也」（國用篇第三）的主張。

由上所述，李觀思想中有素樸的唯物主義因素，又強調人民的利欲問題，注意土地問題和穀價問題，表示對廣大人民的同情，可以說是具有一定的進步性。但他的同情也有一個界限不可逾越，那就是他所認爲「人道之準、世教之主」的「禮」。他雖然承認「禮之初」是「順人之性欲而爲之節文」的，但他從統治階級的立場出發，竭力提倡「禮」的教化作用，重視君臣、上下、公、卿、大夫、士、庶人的區別，把禮看作不僅是維

護封建政治和法制的工具，而且是鞏固封建社會一般社會秩序的工具。

在哲學思想方面，他看到了世界的物質性，反對劉牧一派的「非史非巫，言稱運命」的邪說；但在另外一些文章裏，卻頌揚五通神的靈驗，說「雖寶龜泰筮，弗是過已」（文集卷二十四邵氏神祠記）；又以他自己和他的母親曾先後夢見過神仙，證明他「生有自來」（文集卷一疑仙賦），可見他並沒有能成爲徹底的無神論者。在發展變化問題上，他看到了「常」和「權」的對立，但沒有把「權」看成是絕對的，而把「常」看成是相對的，所以他說：「常者道之紀也。」又說：「時雖異矣，事雖殊矣，然事以時變者其迹也，統而論之者其心也。迹或萬殊，而心或一揆也。……時既屢遷，迹亦皆變，苟不求其心之所歸，而專視其迹，則散漫簡策，百紉千結，豈中材之所了耶？……然則統而論之，不亦可乎？」（文集卷三易論十一）把心和迹也對立起來，以「一揆」的心應「萬殊」的迹，以「統而論之」應「百紉千結」，最後，仍歸結到「分有所定，義不可去，則莫若守正之爲利也」（文集卷三易論第六）。這就又陷入了唯心主義和形而上學的泥坑去了。

在社會政治思想方面，他既主張「強本節用」，力勸皇帝躬行節儉，損上益下，以減輕人民的負擔，但跟着又說：「儉非聖人之中制」，認爲周禮中的「六寢六宮」等等完全合理，而「茅茨土階」，則是「非聖無法」；主張「王及后之用財皆不會計」，爲封建



專制君主大開方便之門。他從「正君臣之義以明孔子之義，以防亂患於後世」的觀點出發，批評孟子不應該「勸諸侯爲天子」，不應該「視周室如無有」。認爲這樣做是沒有人性，是「不知順逆」，是「忍人」，和「孔子作春秋以尊周」大不相同。並且說：「無王道可也，不可無天子。」這就比孟子的「民貴君輕」論後退了一步。

此外，在土地問題上，他既主張耕者有其田，但同時對於因失去土地無法生活而被迫起義的農民，稱之爲「羣盜」（文集卷二十八寄上孫安撫書）；而且還大唱其安富論，說擁有私有土地的富者是天經地義的（國用篇第八）。

這些矛盾現象的存在並不奇怪，那是由於李觀根本上站在地主階級立場，從他的尊君卑臣、注重禮教的觀點出發所必然得出的結果。

## 平土書序

「生民之道，食爲大」，有國者未始不聞此論也，顧罕知其本焉。不知其本而求其末，雖盡智力，弗可爲已。是故土地，本也，耕穫，末也；無地而責之耕，猶徒手而使戰也。法制不立，土田不均，富者日長，貧者日削，雖有耒耜，穀不可得而食也。食不足，心不常，雖有禮義，民不可